

# 2023年名著读后感(通用6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名著读后感篇一

每一个人都有自己值得回忆、值得珍惜的美好时光。对于我来说童年会是最宝贵的收藏，就高尔基写的《童年》这本书来说，童年应该是他的一段悲惨遭遇，一段深情的回忆！

在“十一”假期中我看了不少书，对《童年》这本书最感兴趣。据我了解，《童年》是高尔基用自传体写的小说三部曲的第一部(第二、第三部《在人间》和《我的大学》)，它向我们艺术地展示了阿廖沙在黑暗社会追求光明的奋斗历程，还有十九世纪七十到八十年代的俄国社会风貌。

高尔基真实地描述了自己苦难的童年，我为自己庆幸——没有出生在那个时代，没有受到这种苦，自己没有失去父母……我感到很幸福，因为我有一段美好的童年。记得在小时候，我很调皮，也很淘气，经常做一些稀奇古怪的事。有一次，阿姨帮我买了几条小金鱼，但她没告诉我怎么养就走了，爸爸妈妈又不在家。我看到柜子上有一个插着花的花瓶，灵机一动，把花瓶拿下来，丢掉里面的花，加了点水，把小金鱼放了进去。看到小金鱼在花瓶中自由自在地游来游去，心里乐滋滋的。到了晚上，妈妈回来了，看到我趴在桌上一动不动地看花瓶，就笑着问我：“你干嘛呢？”“看金鱼呀！”我回答道。妈妈一听，说道：“啊？不会吧！你把金鱼放在花瓶里了。不行，这花瓶一会儿姥姥还要拿走呢。”我二话没说，把花瓶抱进房间，就是不让她们拿走。最后，妈妈拿我没辙，只好打电话给外婆，告诉她事实，姥姥听了这件

事，也哈哈大笑起来……我的童年就是这样充满了欢乐、充满了幸福，所以我要珍惜现在所拥有的一切！

看了《童年》这本书，我有很大的启发，书中告诉我们要执着求知、不怕困难、持之以恒、积极的态度对待学习和生活！

## 名著读后感篇二

暑假期间，我在老师的推荐下，读了《三国演义》。《三国演义》是我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是有名的章回体小说。它的作者是元末明初的罗贯中。

《三国演义》讲的是魏、蜀、吴三国纷争的故事，它叙述了从汉灵帝中平年黄巾起义到西晋太康元年三国统一止，描写了近百年的重大历史事件及历史人物的活动，展示了三国兴亡的历史画卷。全书故事情节跌宕起伏，引人入胜。富含的道理有深有浅，人物刻画描写细致，一个个栩栩如生的人物如烙印般印在了我的心里，拿起这本书，让人欲罢不能。

蜀国大名鼎鼎的军师——诸葛亮，他的足智多谋真是让我赞叹不已。他辅佐刘备，忠心耿耿，立下了汗马功劳。其中，火烧赤壁，草船借箭，大摆空城计，七擒七纵孟获……无不彰显着他的神机妙算、足智多谋。诸葛亮的冷静让人觉得不可思议，在草船借箭中，他明知周瑜要陷害他，却冷静地“进了”周瑜的套，最后让周瑜的阴险计谋泡汤，他那机智多谋、沉着冷静、永远胸有成竹的样子，深深地刻进了我的脑海。

一想到自己，我就恨不得找个地缝钻下去。生活学习中，我老是毛毛躁躁，总是这忘记那忘记。就拿几个星期前来说吧！在写作业的时候，遇到了一个大难题，不过我可没有那么冷静哩！一会儿用手挠挠头，抓抓脸。一会儿摇摇笔，敲敲头。眼睛一会儿瞪得大大的，就像要把这道题盯穿似的；一会儿眉头紧皱，一个大大的“川”字。最后没辙啦，又在床上滚

来滚去，大声叫嚷：“啊啊啊！好难！”在屋子里走来走去，烦躁极了！最后把别的作业写完了，再定睛一看，“好简单！一点都不难诶！”真是令自己哭笑不得。

读完《三国演义》后，我受到了很大的启迪。我们虽然远远比不上诸葛亮，但我知道诸葛亮的足智多谋和神机妙算来源于他的刻苦钻研和勤奋学习。我希望通过自己的勤奋和努力，成为一个能像诸葛亮一样博学多才、聪明能干、沉着冷静、对社会有用的人！

### 名著读后感篇三

一群海鸥正依着老人的节奏起起落落，排成了一片翻飞的白色，飞成了一篇有声有色的乐谱。一群海鸥突然飞来，围着老人的遗像翻飞盘旋，连声鸣叫，叫声和姿势与平常都不一样了。海鸥们像炸了营似的朝遗像扑来，它们大声鸣叫着，翅膀扑得那样近！看到这一幕幕的场景，我思绪万千，眼前仿佛浮现出了一幕幕老人与海鸥的生动画卷。

《老人与海鸥》这篇课文写的是：一位老人在每年的冬天，都步行二十里的路，从城郊赶到翠湖，只为了给海鸥送餐。因此，这位老人与这一群海鸥结下了深厚的感情。文章还讲述了老人与海鸥之间一个个生动的故事。

故事一：老人几十年如一日省吃俭用，每天步行二十余里路，无论是春夏秋冬，老人每天必来，和海鸥就像亲人一样。你瞧！那老人把饼干丁很小心地放在湖边的围栏，退开一步，撮着嘴向海鸥呼唤。立刻便有一群海鸥应声而来，几下就把饼干扫干净了。老人顺着栏杆边走边放，还给海鸥取了名，亲昵的呼唤它们。

故事三：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就在这十多天后，老人突然去世了！这一消息让所有的海鸥都很吃惊。它们翻飞盘旋在老人的遗像前，而遗像中的老人也正默默的注视着这群

海鸥，注视着与自己相伴了多年的“儿女”们……过了一会，海鸥们纷纷落地，排成两行，就像是为老人守灵的白衣天使，久久凝望着老人的遗像……在为老人举行隆重的葬礼上，我们抬着那幅遗像缓缓的向灵堂走去。老人背着那个蓝布包，撮着嘴，好像还在呼唤着海鸥。在他的心里，一定是飞翔的海鸥。

其实动物和人一样，也有自己的爱憎，自己的智慧，自己的情怀。只要你们用真心去对待动物，就会真正的体会到人和动物之间也会有深厚的感情。

## 名著读后感篇四

生命太短暂了，不应该用来记恨。人生在世，谁都会有错误，但我们很快会死去。我们的罪过将会随我们的身体一起消失，只留下精神的花火。这就是我从来不想报复，从来不认为生活不公平的原因。我平静的生活，等待末日的降临。

——《简爱》

在小说中，第一人称往往比第三人称好驾驭的多，因为不用考虑视觉的转换，不用考虑情节之间的衔接，不用考虑那些事情需要浮出水面，就像写人物的自传一样，把他的一生用文字描绘出来便好。这可也导致了大多数的名著都为第三人称，因为第一人称很难写出彩，往往太过枯燥无味，一个个的“我”字有时也会显得很尴尬，不太经得起咀嚼。然而在《简爱》中真正出彩的就在于这个第一人称。夏洛蒂运用了第一人称最有力的武器——心理描写，人物在剧情发展中，逐渐清晰明确，由一个微弱的轮廓，被添加上了血肉与情感，她的一举一动，一喜一怒，都已经不像是一个虚构的人物，夏洛蒂将她写活了！所发生的一切，就像是她会说的语言，像是她会做的事情。我们能够完全体会出她的心情，知道她为何而大笑，为何而忧愁，她活生生地站在了我们面前。

生活的奥秘存在于艺术之中,艺术之中也存在生活的影子,夏洛蒂创造这本小说,就是因为她自己。八岁的夏洛蒂与她的三个姐妹被送进一所慈善学校进行学习,可与洛伍德学校一样。她们完全没有受到呵护与保障,饥饿,劳累,病痛无休止地折磨着她们。很快,夏洛蒂便失去了两个亲爱的姐姐,简爱是一个十分不讨喜的孩子,不论是从长相还是性格,都没有一点让人喜爱的影子。她本是寄人篱下,应该战战兢兢地过日子,不敢有一丝一毫地惹怒女主人。哪怕受了委屈也应该忍气吞声。可是简爱不,当她名义上的表哥一再欺负她的时候,她再也不能抑制住内心奔涌的情感,发疯了一般和他对打起来。那时她对于流血的恐惧已经占据了身心,她无力去思考沉吟,这时所表露出来的,是最最真实的情感。

于是在第一章,我们刚认识简爱的时候,作者便没有任何缓冲,让我们看见了一个不加掩饰的她。她桀骜不驯,从不忍耐和屈服为何物,对于自己内心的美好与坚持无比执着。她不会为了别人去妥协,做事情时不在乎要付出什么代价。她就是她,不为任何人所影响。

我们可以称这种行为为“真”,返璞归真,坚守本真。她不是一个幻想中完美无缺的人,她的缺点多如牛毛,甚至有时会让我们这些读者有些无法理解,可她是真实的。她可能是你我中的任何一个人,在现实血淋淋的惨剧面前,在沉重的压迫与限制下,不逃避,不躲闪,睁大眼睛,挺直腰脊,毫不畏惧地奋斗着,头破血流也要苦苦坚持,坚持着自己的内心。

我们渐渐开始理解她,在红房子中的恐惧与无助,更让我们发掘出了她心中柔软的一面,她不过是被压制得太苦,被逼迫得太紧,一颗千疮百孔的心再也无法粉饰太平,于是才揭竿而起,不再忍住内心的反抗。可她其实也是渴望认同,渴望同伴,渴望大家将她融入集体的,这一点,在洛伍德学校中体现的淋漓尽致。比如,简爱很在乎别人对她的看法,极其惧怕自己曾经的过往被揭开。当她被罚在教室中承受众人

目光的洗礼时，她内心的崩溃已经无以复加，哪怕桀骜，哪怕孤僻，但她始终只是一个普通的孩子。

简爱有一个知音叫做海伦，将这个世界看得很透，面对不公平与欺压，她总是能够默默地忍下去，用平和淡然的心态来面对每一个人，面对生活。她将简爱锋利的棱角渐渐磨平，赋予她经过岁月沉淀的宽和，与一种宗教般的宽容。当海伦死后，简爱受到了很大的打击，她自出生以来唯一的好友竟就这样离她而去。可是尽管海伦陪伴他简爱身边的时间有限，可她已经深深地影响了她，简爱开始自强自立，再也没有轻易地发疯大吼，她开始懂得控制自我。这是一次成长的蜕变，简爱褪去了毛躁与锋芒毕露。

人生这么长，何必只争朝夕？人生如此短暂，又如此宝贵，何必庸人自扰，为一些消失浪费时间，倒不如珍惜我们生命中的每一天，平静的生活，感受生活的美好，生如夏花之绚烂，死如秋叶之静美。

## 名著读后感篇五

这是一个讲述爱与孤独的故事，然而，却又离不开书。

a.j.费克里是一家岛上书店的老板。他性格内向、不善交际，对书的品味也很独特，偏爱文学作品，尤其是短篇。性格和品味的因素，使得他书店里的书籍品种不够丰富，受众面自然也狭窄，要不是妻子和周边做些互动营销，书店可能早就关门了。不幸的是，怀孕的妻子遇车祸身亡，这也将费克里彻底推向了崩溃的深渊。“不思量，自难忘”，在对爱妻无尽的思念中，他自暴自弃、借酒消愁，书店经营也愈发惨淡。

屋漏偏逢连夜雨，在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费克里珍藏的善本被窃。“环顾群书悲欲狂”，命运为什么对我如此不公？不久之后，有人往他店里放了一个包袱，里头是一个弃婴。孩子的母亲因为饱受“第三者”的道德煎熬而选择了了却自

己。

怎么办？此时的a.j大约像车尔尼雪夫斯基笔下的薇拉一样，对上天的嘲弄和戏剧化无所适从。在那段充满意外的时光里，“得与失”的天平在费克里的心中应该是不平衡的：对命运不公的愤懑、中年丧偶的悲戚还是占据了情绪的大部分，而这个突然出现的孩子，带给他的则更多是踟蹰和迷茫。

最终，费克里收养了孩子。这种安排是必然的，作者想告诉大家，再怪异孤僻的性格表象下，都有一颗爱心。爱是无处不在的，只是程度不同而已，试问，谁能拒绝一双无助孩子的眼睛和伸向自己的小臂膀呢？读《岛上书店》有感（亲子阅读笔记）

孩子玛雅的出现是一个契机，也是一个转折点，为这个家、这方土地、这片生活带来了微妙而持续的变化。原先嗤之以鼻的书、不闻不问的事，费克里慢慢拾起，也开始关心。这种变化可能起初是被动的，慢慢地，渗透到他的气息和血液中，促成了a.j世界观的变化。事实上，玛雅的成长历程，也是a.j.费克里蜕变的过程，从这个意义上讲，很难说究竟是他拯救了玛雅，还是玛雅拯救了他？是相互的，这个世界，本就是在双向螺旋的进程中向前发展，充满着复杂性。

美版畅销书的叙事格局通常也是复杂的，多线索、倒叙插叙是常有的事；然而，这本书的叙事却相对简单，简单到能明确感到作者不想取悦谁，只是想简单表达她的诉求和感受而已。我想，作者大概是个爱的完美主义者，她讨厌残缺的爱，于是很自然地，设计了出版社业务员艾米丽娅这个人物。

艾米丽娅骨子里很高傲，很少有她瞧得上的人。因为一份推荐和好奇，她来到岛上，可是性格的原因，使得她和同样固步自封的费克里的见面注定是不愉快的，两人匆匆擦肩而过似乎是板上钉钉的事。若干年后，被玛雅渐渐暖化内心的费克里，偶尔捧起艾米丽娅当年推荐给他的书——《迟暮花开》，

内心的坚冰彻底破碎，他毫不犹豫地拨通了艾米丽娅的电话。

越是坚硬的外壳下面，往往有着越脆弱的内在，这让我们更加确信这一点。于是，他们走在了一起，也给了玛雅一个完整的家庭。诚然，就我看来，这种对皆大欢喜的促成有点刻意，可是，又有谁是真正讨厌圆满的呢？至少，我不是。

既然叫《岛上书店》，且离不开书。书是工具，可你能说书只是工具吗？想想，却不是。本书利用书店这个平台，以各种方式介绍着书籍的流派和观感，虽然个别地方有机械和罗列之嫌，但是，这条线索的主旨是本源且美好的，那就是告诉大家：阅读让人产生力量，强大的精神力量，积聚着性格与命运救赎的源动力。作者用心良苦的意思，通过玛雅的一句话得到了言简意赅却完美的表达：我喜欢楼下，楼下有书店，书店是世界上最美好的地方。

爱，不论是亲情、爱情，最终总能帮我们与悲伤和孤独告别；有了爱，你再不必自怨自艾，也不必在坚守和迎合之间痛苦地摇摆。若是你还喜爱读书，那么这个告别的过程，会愈加短暂。

我知道，未来，永远是美好的。

## 名著读后感篇六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在歌声中，我跟着英子重温了《城南旧事》。在散发着淡墨纸香的页卷上，仿佛触摸到了英子的五味童年。

《城南旧事》是林海音奶奶的童年缩影，透过英子纯洁的眼睛来记录北平生活的点滴，旁观着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朴实无华的文字，一幅场景一幅场景地再现着老北京的旧貌。四合院、胡同的井、闹市僻巷，那样淡泊纯净，满是人间烟火味。



英子的世界单纯又干净，充满好奇与困惑。她从不在自己的世界里上锁，任由人们进进出出。《惠安馆》中，她和被人们认为是疯子的秀贞成了朋友，还想尽办法，希望秀贞和妞儿母女相认。《我们看海去》中和“小偷”许下约定，认真听着“小偷”的故事。《兰姨娘》中，做起了月下老人，为兰姨娘和德先叔牵线搭桥。她的善良、热心、纯真、无忧跃然纸上。然而，童年不都是美好的。秀贞、妞儿惨死在火车轮下，躲在草地里的大哥哥被捕，朝夕相伴的宋妈回老家，疾病缠身而终眠地下的慈父。他们都曾和英子玩过、笑过、生活过，可现在却一一离去了。

“我们是多么喜欢长高了变成大人，我们又是多么怕呢！做大人，常常有人要我做大人”读着这段文字，又何尝不是我的心情？即将告别小学，告别童年，欣喜又惶恐。我盼着长大，又害怕长大。一想到要告别可爱的老师，可爱的同学，心里就难过，却要假装无所谓。

“让实际的童年过去，心灵的童年永存下来。”林奶奶说。或许那飘逸在童年角落酸甜苦辣的经历。面对和珍藏，是最好的对待。